



Wealthy Way Group Limited

富道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48

2020 中期報告

目 錄

2	公司資料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其他資料
1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1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名稱

富道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3848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盧偉浩先生(主席)
陳淑君女士
謝偉全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日調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夏得江先生
葉志威先生
甘偉民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日獲委任)

審核委員會

夏得江先生(主席)
葉志威先生
甘偉民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

夏得江先生(主席)
盧偉浩先生
葉志威先生

提名委員會

夏得江先生(主席)
盧偉浩先生
葉志威先生

公司秘書

霍秋彤女士

註冊辦事處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
34樓3402室

公司網址

<http://www.cwl.com>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進出口銀行
中國
北京
西城區
復興門內大街30號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
北京
東城區
建國門內大街69號

廣東華興銀行
中國
廣東省
廣州市天河區
天河路533號

富道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的比較數據如下：

業務概覽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全球爆發COVID-19後，全球經濟深受此大流行病的衝擊。各行各業均承受壓力，此外，因中美之間日益緊張的關係減緩中國內地的經濟增長，不確定性出現。由於本集團大部分客戶為中小企業，其應對市場狀況及經濟環境的不利變動風險承受能力較低，管理層會持續關注相關因素對我們企業經營的影響。

於上述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融資租賃利息收入、保理服務收入、貸款中介服務收入、小額及其他貸款利息收入、顧問服務收入、來自證券買賣的佣金及經紀收入以及孖展融資利息收入，分別約佔本集團總收益的人民幣31.1百萬元、人民幣9.6百萬元、人民幣16.9百萬元、人民幣40.8百萬元、人民幣0.3百萬元、人民幣0.5百萬元及人民幣0.6百萬元。由於對中國金融市場的負面影響，董事在與我們潛在客戶簽訂新合約時就風險控制的角度採取審慎的方法，並從我們擴大新收購附屬公司提供的各種服務中獲利。

由於收購深圳市浩森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浩森」)以及滙通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滙通集團」)，故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新貸款中介服務收入的收益以及來自滙通集團的應收貸款利息收入及孖展融資的收益有所增加。由於收購上述附屬公司可擴大本集團銷售渠道及使本集團以更高效的方式分配內部資源，因而董事預期本集團的業務可得以維持穩健。本集團利用收購附屬公司的協同效應獲益。本集團將針對各行業不同規模的潛在客戶提供靈活的融資服務。

董事認為，本集團有必要密切關注大流行病，監察我們現有客戶，並以審慎的方式評估潛在客戶，以減少對業務的影響。

財務回顧

本集團財務資料相關討論及分析如下。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源自於(i)融資租賃利息收入；(ii)融資租賃相關保理業務利息收入；(iii)融資租賃諮詢服務收入；(iv)其他融資諮詢服務收入；(v)貸款中介服務收入；(vi)小額貸款、其他貸款利息收入及孖展融資；(vii)來自證券買賣的佣金及經紀收入及(viii)配售及包銷服務收入。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服務包括售後租回及直接融資租賃。

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5.6百萬元增加約16.8%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0.0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今年來自我們新附屬公司的收入來源，即來自收購深圳浩森股權的貸款中介服務收入以及來自收購滙通集團股權的其他貸款利息收入，以及融資租賃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租賃利息收入約人民幣31.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0.7百萬元)，增加約50.3%。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租賃相關保理業務所得利息收入約人民幣9.6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4百萬元)。此外，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繼續提供前期及後期貸款中介服務，深圳浩森貢獻收益合共貢獻收益約人民幣16.9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合共約人民幣15.9百萬元)。透過深圳浩森的擴張，本集團亦從小額貸款中獲得利息收入約人民幣38.8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0.5百萬元)，小幅下降約4.2%，滙通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貢獻的其他貸款利息收入約人民幣1.9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本集團亦自滙通集團錄得孖展融資利息收入約人民幣0.6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董事計劃未來繼續著重於融資租賃服務、保理及小額貸款以取得長期增長。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9百萬元增長約人民幣3.0百萬元或約60.0%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9百萬元，乃由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約人民幣2.9百萬元所致。

僱員福利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僱員薪資及其他福利相關成本。僱員福利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8百萬元增長約人民幣7.9百萬元或約80.9%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7.7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深圳浩森的人力增加及收購滙通集團所致。

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i)樓宇管理費用約人民幣0.5百萬元；(ii)佣金約人民幣4.4百萬元(主要包括(a)貸款轉介而支付的佣金約人民幣2.0百萬元，及(b)與小額貸款業務有關的收取貸款服務費約人民幣2.4百萬元；(iii)酬酢開支約人民幣0.7百萬元；(iv)法律及專業費用約人民幣1.5百萬元；(v)支付予顧問之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為基礎付款約人民幣1.3百萬元；及(vi)雜項約人民幣3.5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經營開支為約人民幣11.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7百萬元，乃由於已付佣金減少約人民幣1.8百萬元以及支付予顧問之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為基礎付款減少約人民幣4.5百萬元所致，佔本集團總收益的約11.9%(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2.3%)。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6.3百萬元減少約11.9%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2.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減少所致。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3百萬元小幅增加約人民幣1.4百萬元或約14.7%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6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與深圳浩森小額貸款業務有關的貸款中介收入增加及融資租賃利息收入所致。

中期股息

董事會概不建議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支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人民幣99.9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2.7百萬元)。本集團之營運資金(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及權益總額分別為約人民幣951.7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65.0百萬元)及約人民幣817.5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94.3百萬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一年內到期之本集團銀行借款達至約人民幣259.1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21.4百萬元)，及一年後到期之本集團銀行借款降至約人民幣300.0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54.0百萬元)。剩餘部分債券為無抵押其他借款，達至約人民幣151.4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1.8百萬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率(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權益總額)為約86.9%(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約91.5%)。該減少乃由於收購深圳浩森及滙通集團以及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貸款及應收賬款

貸款及應收賬款由(i)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包括融資租賃本金及利息)；(ii)應收保理貸款；(iii)應收小額貸款；(iv)其他應收貸款；(v)貸款中介服務的應收賬款；及(vi)證券買賣業務應收賬款組成。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貸款及應收賬款為約人民幣1,482.4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24.9百萬元)，而該減少主要由於本公司採取審慎做法後融資租賃合約減少所致。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資本承擔(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為其主要業務僱傭140名全職僱員(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95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金)達至約人民幣17.7百萬元(包括支付予僱員之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約人民幣3.8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0.5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8百萬元)。本集團高度重視維持高素質人才及繼續根據本集團業績、個人績效及當前市場利率向僱員提供薪酬待遇。亦提供其他多種福利，如醫療及退休福利。此外，根據本公司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條款，本集團合格僱員可能獲授購股權。股份獎勵計劃亦已獲採納及將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向本集團合格僱員授出獎勵股份。

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營運於中國融資租賃市場進行。因此，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營運業績及前景受中國的經濟、政治及法律發展之重大影響。

作為融資租賃服務提供者，本集團已實施風險管理系統以減輕其日常營運產生的風險。本集團風險管理架構包括頂層風險控制委員會，下設(i)風險管理部、(ii)業務開發部、及(iii)會計財務部。潛在業務機會由業務開發部從潛在客戶背景、信用記錄、財政及相關資產方面評估。風險管理部充分審查所有給定資料並考慮相關風險因素。必要時，會聘請外部法律顧問評估潛在法律問題。本集團會計財務部亦與風險管理部緊密合作，透過提供財務及稅務意見協助進行風險評估。風險控制委員會作為最終決策者擁有批准每一項目之絕對權力。本集團亦定期對客戶進行貸後管理及監控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以審查本集團面臨的持續風險。

董事於作出業務決策前將宏觀與微觀經濟條件均納入考慮。鑑於近期中國經濟及金融市場波動以及COVID-19疫情所帶來的影響，本集團在甄選高質素客戶方面更為謹慎。本集團將透過優化資源分配及改進工作流程(例如運用信用評估及審批手續提升客戶甄選流程)，以持續提高風險管理能力。

此外，本集團擬完善資訊科技系統，協助我們收集更準確的資料，讓我們更有效地審查客戶的財務及營運狀況。本集團亦將繼續擴大風險管理團隊，以配合我們業務營運擴展所產生的額外工作，並分配足夠人手維持適當的風險回報平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擔保的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規定有條件批准及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讓本公司向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顧問、諮詢人、服務供應商、代理、客戶、夥伴或合營夥伴(包括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授出購股權(而向該等僱員、顧問、諮詢人、服務供應商、代理、客戶、夥伴或合營夥伴或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曾經或可能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人士(「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時，彼等必須為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全職或兼職僱員或以其他方式獲聘用)以供認購股份，藉此鼓勵或獎勵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從而使彼等與本集團的利益相連。在購股權計劃條款規限及上市規則的要求下(特別是授予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聯繫人的購股權)，董事會有權於採納購股權計劃後日期10年內隨時向董事會確定的任何參與人士提出授予購股權要約。根據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15,552,300股。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僱員授予可認購合共4,32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的4,32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有效期自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起至二零一九年七月四日止，行使價為6.02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已獲行使。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向若干僱員或購股權計劃下之其他合資格參與人授予可認購合共10,075,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的10,075,000份購股權，購股權有效期乃介乎以下各項：(i)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三日；(ii)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三日；(iii)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及(iv)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三日，行使價為7.00港元。

就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授出之購股權而言，於二零一九年，已行使7,203,000份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592,500份購股權已失效及50,000份購股權已沒收，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2,229,5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僱員或購股權計劃項下的其他合資格參與者授出10,200,000份可認購合共10,200,000股本公司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的購股權，該等購股權的有效期限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一日，行使價為6.12港元，直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購股權獲行使。

就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而言，有關各購股權之行使價乃由董事會釐定，惟無論如何不得少於以下最高者：(i)於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或(ii)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或(iii)本公司一股股份之面值。有關授出購股權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發之公告。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詳情：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期間已授出	於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期間已行使	於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期間已失效	於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期間已沒收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									
董事									
謝偉全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三日	7.00港元	30,000	-	-	(30,000)	-	-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二一年 四月二十三日	7.00港元	30,000	-	-	-	-	30,000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二二年 四月二十三日	7.00港元	40,000	-	-	-	-	40,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期間已授出	於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期間已行使	於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期間已失效	於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期間已沒收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 高級管理層												
石磊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三日	7.00港元	30,000	-	-	(30,000)	-	-	-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二一年 四月二十三日	7.00港元	30,000	-	-	-	-	-	30,000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二二年 四月二十三日	7.00港元	40,000	-	-	-	-	-	40,000		
謝灼曠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三日	7.00港元	22,500	-	-	(22,500)	-	-	-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二一年 四月二十三日	7.00港元	22,500	-	-	-	-	-	22,500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二二年 四月二十三日	7.00港元	30,000	-	-	-	-	-	30,000		
史玉梅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三日	7.00港元	22,500	-	-	(22,500)	-	-	-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二一年 四月二十三日	7.00港元	22,500	-	-	-	-	-	22,500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二二年 四月二十三日	7.00港元	30,000	-	-	-	-	-	30,000		
王文波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三日	7.00港元	30,000	-	-	(30,000)	-	-	-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二一年 四月二十三日	7.00港元	30,000	-	-	-	-	-	30,000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二二年 四月二十三日	7.00港元	40,000	-	-	-	-	-	40,000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其 他僱員或購股權計劃項 下之其他合資格參與人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二二年 四月二十三日	7.00港元	847,000	-	-	-	-	-	847,000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三日	7.00港元	472,500	-	-	(457,500)	(15,000)	-	-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二一年 四月二十三日	7.00港元	472,500	-	-	-	(15,000)	457,500	-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二二年 四月二十三日	7.00港元	630,000	-	-	-	(20,000)	610,000	-		
	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 至二零二三年 一月二十一日	6.12港元	-	10,200,000	-	-	-	-	10,200,000		
				2,872,000	10,200,000	-	(592,500)	(50,000)		12,429,500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六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其目的為(其中包括)有效地嘉許僱員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及／或激勵僱員以留在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從而參與計劃作為獲選僱員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釐定購買、認購及／或分配獎勵股份。然而，直至就此獲選為止，概無僱員將有權參與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於採納日期生效，且除非以其他方式終止或修訂，計劃將自該日起持續生效10年，即二零二九年十一月六日止。

自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起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購買或發行已發行股份，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任何獎勵。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並無重大事項。

展望及計劃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受新冠疫情的影響，董事看到了中國整體經濟出現了階段性的調整，集團的業務也受到一定程度的影響，集團採取靈活的經營策略，保證了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集團經營的平穩。二零二零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堅持審慎態度，有效控制成本，謹慎地與具備高質素的客戶發展業務，以適應現時充滿挑戰的環境。本集團將繼續加強風險管理能力；與具有發展潛力的業內現有及新客戶開展業務；通過聘請具有行業經驗的高級人員提升我們的管理團隊；並建立客戶對本集團的忠誠度。

隨著新冠疫情在中國受到控制，董事預計，二零二零年下半年中國的經濟會進一步恢復。集團將專注於在大灣區為小微企業提供靈活的金融服務，支持小微企業的發展。同時，董事也會關注市場上與集團業務有協同效應的投資和收購機會，降低經濟波動對集團的影響，保證集團的持續盈利能力。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情況

本集團致力於推行良好的企業管治及制訂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原則的企業管治程序。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並採納了載於企業管治守則其中絕大多數的建議最佳常規，惟上市規則第3.10(1)條規定於回顧期內上市發行人的董事會必須至少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故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九日洪小媛女士辭世後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甘偉民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日獲委任之短暫期間除外。

董事委員會

我們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設立下列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委員會均根據董事會設立的職權範圍運作。三個董事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擁有已按照上市規則的要求成立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目的是審查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及內部控制。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夏得江先生、葉志威先生及甘偉民先生。審核委員會審閱了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且並無異議。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按照上市規則第3.25條根據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通過的決議案設立薪酬委員會，並訂有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B1段的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就有關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審閱績效薪酬及確保概無董事釐定自身的薪酬。薪酬委員會包括夏得江先生、盧偉浩先生及葉志威先生。夏得江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通過的決議案設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有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A5段的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有關委任董事的事宜向董事會作出建議。提名委員會包括夏得江先生、盧偉浩先生及葉志威先生。夏得江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各董事確認其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有關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會計政策變動

於報告期間內，除本中期報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披露者外，本公司無會計政策、會計估計或核算方法變更，亦無重要前期會計差錯更正情況。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報告日期，於本公司或我們的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如下文所定義)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中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在各情況下均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股份」)／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直接及實益持有的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的股本百分比
盧偉浩先生(附註1、2)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1,974,000	65.57%
謝偉全先生	個人權益	360,000	0.23%

附註：

- (1) 盧偉浩先生為富登投資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盧偉浩先生被視為於富登投資有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108,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九日，富登投資有限公司以中國進出口銀行為受益人執行股份質押，質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10,000,000股普通股作為抵押品，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貸款協議之未償還結餘約為人民幣152,838,000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七日之公告及中國進出口銀行向聯交所提交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九日之權益披露通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及／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於本公司及／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置存有關登記冊所記錄之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上市規則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本報告日期，以下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及淡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的權益登記冊內：

於本公司股份(「股份」)／相關股份的好倉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概約百分比(%)
富登投資有限公司(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01,974,000	65.57%
盧偉浩先生(附註1、3)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1,974,000	65.57%
林義紅女士(附註2、3)	配偶權益	101,974,000	65.57%
中國進出口銀行(附註3)	對股份持有抵押權益之人士	10,000,000	6.43%

附註：

- (1) 盧偉浩先生為富登投資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盧偉浩先生被視為於富登投資有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101,97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林義紅女士為盧偉浩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義紅女士被視為於盧偉浩先生擁有權益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九日，富登投資有限公司以中國進出口銀行為受益人執行股份質押，質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10,000,000股普通股作為抵押品，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貸款協議之未償還結餘約為人民幣152,838,000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七日之公告及中國進出口銀行向聯交所提交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九日之權益披露通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承董事會命
富道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盧偉浩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盧偉浩先生、陳淑君女士及謝偉全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夏得江先生、葉志威先生及甘偉民先生。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5	100,047	85,637
其他收入		7,857	4,910
僱員福利開支		(17,728)	(9,802)
折舊		(2,628)	(2,405)
經營租賃開支		(201)	(523)
其他經營開支		(11,877)	(18,549)
貸款及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3,161)	(9,854)
財務成本	6	(31,970)	(36,308)
除所得稅前溢利	7	20,339	13,106
所得稅開支	8	(7,993)	(768)
期內溢利		12,346	12,338
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股東		10,617	9,253
非控股權益		1,729	3,085
		12,346	12,338
其他全面收入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異		1,087	760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4,503	-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扣除所得稅		17,936	13,098
期內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東		16,207	10,013
非控股權益		1,729	3,085
		17,936	13,098
歸屬本公司股東之每股盈利 (人民幣分)：			
基本	10	6.83	6.24
攤薄	10	6.80	6.2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83	4,136
使用權資產		3,953	5,153
無形資產		9,021	8,847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1	46,440	49,684
收購投資物業按金		-	22,000
其他資產		418	382
貸款及應收賬款	12	152,414	244,49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36	1,289
遞延稅項資產		23,384	20,240
		239,949	356,224
流動資產			
貸款及應收賬款	12	1,329,985	1,280,39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5,536	31,212
應收關聯方款項	13	-	1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99,850	42,666
		1,465,371	1,354,415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5	22,294	6,626
來自融資租賃客戶的按金		12,239	11,82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2,230	45,623
應付關聯方款項	13	153	3,572
租賃負債		1,968	2,708
應付股息		-	392
應付或然代價		-	19,600
應付債券		36,463	17,879
銀行及其他借款	16	410,567	373,198
應付稅項		7,760	7,933
		513,674	489,360
流動資產淨值		951,697	865,05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91,646	1,221,27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來自融資租賃客戶的按金		2,820	3,495
租賃負債		2,119	2,549
銀行及其他借款	16	299,988	353,972
承兌票據		69,268	66,922
		374,195	426,938
資產淨值		817,451	794,341
權益			
股本	17	1,349	1,349
儲備		636,475	615,094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637,824	616,443
非控股權益		179,627	177,898
權益總額		817,451	794,34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建議 末期股息#	股份溢價#	股份 付款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法定 盈餘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初始呈列	1,248	3,795	159,928	4,080	(2,730)	239,741	16,766	80,817	503,645	172,804	676,449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	-	-	-	-	-	(7)	(7)	(51)	(5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8	3,795	159,928	4,080	(2,730)	239,741	16,766	80,810	503,638	172,753	676,391
已付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	-	(3,795)	-	-	-	-	-	-	(3,795)	-	(3,795)
全面收入：											
期內溢利	-	-	-	-	-	-	-	9,253	9,253	3,085	12,338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760	-	-	-	760	-	760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760	-	-	9,253	6,218	3,085	9,303
與本公司股東進行之交易：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	98	-	72,258	(8,353)	-	-	-	-	64,003	-	64,003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交易	-	-	-	6,453	-	-	-	-	6,453	-	6,453
	98	-	72,258	(1,900)	-	-	-	-	70,456	-	70,456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346	-	232,186	2,180	(1,970)	239,741	16,766	90,063	580,312	175,838	756,15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建議		股份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末期股息#	股份溢價#	付款儲備#				列賬之儲備#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349	6,952	227,853	1,871	(1,002)	239,883	37,821	5,684	96,032	616,443	177,898	794,341
全面收入：												
期內溢利	-	-	-	-	-	-	-	-	10,617	10,617	1,729	12,346
其他全面收入：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												
按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												
收益	-	-	-	-	1,087	-	-	-	-	1,087	-	1,087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	-	-	4,503	-	4,503	-	4,503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1,087	-	-	4,503	10,617	16,207	1,729	17,936
與本公司股東進行之交易：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付款	-	-	-	5,174	-	-	-	-	-	5,174	-	5,174
購股權失效	-	-	-	(337)	-	-	-	-	337	-	-	-
購股權沒收	-	-	-	(30)	-	-	-	-	30	-	-	-
	-	-	-	4,807	-	-	-	-	367	5,174	-	5,174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	-	-	-	861	-	(861)	-	-	-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349	6,952	227,853	6,678	85	239,883	38,682	10,187	106,155	637,824	179,627	817,451

該等儲備賬包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綜合儲備約人民幣636,475,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約人民幣578,966,000元)。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產生/(所用)現金 已付所得稅		83,623 (10,839)	(58,448) (6,514)
經營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72,784	(64,962)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銀行利息收入		110	6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30)	(1,400)
購置投資物業的按金退款		11,500	-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減資退款		7,747	-
就其他資產之已付按金		(27)	-
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		147	225
就收購附屬公司之已付按金		-	(14,499)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19,347	(15,608)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已付利息		(26,609)	(36,082)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	276,000
償還銀行貸款		(16,615)	(210,201)
(向關聯方還款)/關聯方墊款		(3,384)	656
最終控股公司墊款		-	2
償還租賃負債(包括已付利息)		(1,836)	(2,008)
購股權行使時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64,003
已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股息		-	(3,750)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392)	-
發行債券所得款項		17,819	-
償還應付或然代價		(19,600)	(19,600)
應付承兌票據減少		-	(9,706)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現金淨額		(50,617)	59,3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1,514	(21,25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37,862	61,201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294	(105)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79,670	39,840

附註：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之若干比較數字經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

1. 公司資料

富道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以配售及公开发售股份方式(「股份發售」)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為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34樓3402室。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i)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融資租賃、保理及融資顧問服務；(ii)提供小額貸款及相關貸款中介服務；及(iii)於香港提供投資管理及諮詢服務、證券買賣及經紀服務以及其他金融服務。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富登投資有限公司(「富登」)，該公司由盧偉浩先生(「盧先生」)全資擁有。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可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按年初至今基準呈報之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之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差異。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時作出的重大判斷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對瞭解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的財務狀況及業績變化有重大影響的事項及交易的說明，且因此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一整套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該統稱包括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之詮釋。

除若干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為基準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報。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進位至最接近的千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採納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就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對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對重大的定義
二零一八年財務申報的概念框架	財務申報的經修訂概念框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本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間及先前期間的財務業績及狀況及／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4. 分部資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的規定，須根據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定期審閱的內部財務報告，識別及披露營運分部資料。

下文載列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之營運及可呈報分部：

- | | |
|-----------------------|---|
| (i) 融資租賃及保理相關服務 | — 於中國提供(a)直接融資租賃；(b)售後租回；(c)保理；及(d)相關顧問服務 |
| (ii) 小額貸款及貸款中介相關服務 | — 於中國及香港提供(a)小額信貸；及(b)貸款中介相關服務 |
| (iii) 證券買賣及經紀以及其他金融服務 | — 於香港提供證券經紀、股份配售及保證金融資以及其他金融服務 |

4. 分部資料(續)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放債」分部拆分為「融資租賃及保理相關服務」及「小額貸款及貸款中介相關服務」。因此，分部資料的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

本集團之營運分部為提供不同服務之策略業務單位。由於各業務須應用不同市場推廣策略，故該等營運分部分開管理。

分部收益及業績

下列為按營運及可呈報分部劃分之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融資租賃 及保理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小額貸款 及貸款中介 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證券買賣 及經紀以及 其他金融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外部收入	41,094	55,771	3,182	100,047
分部業績	17,070	16,598	(500)	33,168
未分配企業收入				57
未分配企業開支				(12,886)
除所得稅前溢利				20,339
所得稅開支				(7,993)
				12,34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融資租賃 及保理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小額貸款 及貸款中介 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證券買賣 及經紀以及 其他金融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外部收入	29,178	56,459	–	85,637
分部業績	16,896	9,718	–	26,614
未分配企業收入				60
未分配企業開支				(13,568)
除所得稅前溢利				13,106
所得稅開支				(768)
				12,338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或所產生之虧損，且並未分配若干其他收入及若干其他經營開支。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公司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之計量方法。期內並無分部間之銷售。

4.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下列為按營運及可呈報分部劃分之本集團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融資租賃 及保理相關 服務 人民幣千元	小額貸款 及貸款中介 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證券買賣 及經紀以及 其他金融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829,333	686,311	84,261	1,599,905
遞延稅項資產				23,384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46,440
未分配企業資產				35,591
綜合資產總值				1,705,320
分部負債	451,029	291,647	23,870	766,546
應付稅項				7,760
承兌票據				69,268
應付債券				36,463
未分配企業負債				7,832
綜合負債總額				887,86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融資租賃 及保理相關 服務 人民幣千元	小額貸款 及貸款中介 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證券買賣 及經紀以及 其他金融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838,639	689,523	84,471	1,612,633
遞延稅項資產				20,240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49,684
購投資物業按金				22,000
未分配企業資產				6,082
綜合資產總值				1,710,639
分部負債	468,798	295,052	7,180	771,030
應付稅項				7,933
應付或然代價				19,600
承兌票據				66,922
應付債券				17,879
未分配企業負債				32,934
綜合負債總額				916,298

為監管分部的表現及分部間之資源分配：

- 除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收購投資物業按金、可回收稅項、遞延稅項資產及未分配企業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予經營分部。
- 除應付或然代價、承兌票據、應付債券、應付稅項及未分配企業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予經營分部。

4. 分部資料(續)

地域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資料乃按客戶位置呈列。本集團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之資料乃按資產的地區呈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非流動資產於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中國	96,865	85,637	5,605	6,511
香港	3,182	-	10,652	11,625
	100,047	85,637	16,257	18,136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佔本集團10%或以上收益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名(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一名)客戶為本集團貢獻10%或以上的收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該名客戶的收益約為人民幣20,935,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約人民幣12,043,000元)。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疇內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		
<i>某一時點</i>		
—前期貸款中介服務收入	—	4,144
—證券買賣的佣金及經紀收入	547	—
—配售及包銷服務收入	87	—
—融資顧問服務收入		
—融資租賃顧問服務收入	—	64
—其他融資諮詢服務收入	343	—
<i>隨時間推移#</i>		
—後期貸款中介服務收入	16,934	11,798
	17,911	16,006
其他來源的收益*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31,178	20,746
—保理業務利息收入	9,618	8,368
—小額貸款利息收入	38,837	40,517
—孖展融資利息收入	557	—
—其他貸款利息收入	1,946	—
	82,136	69,631
總收益	100,047	85,637

* 利息收入使用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界定的實際利息收入計算。上表披露的所有利息收入均源自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21段的實際權宜方法，並無披露原預定期限為一年或少於一年的剩餘履約責任的相關資料。

6.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26,128	30,829
租賃負債利息	170	226
應付債券利息	1,406	-
承兌票據利息	4,266	5,253
	31,970	36,308

7.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核數師薪金	96	156
使用權資產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933	459
— 使用權資產	1,695	1,946
	2,628	2,40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 薪酬、津貼及實物福利	13,336	8,052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46	1,265
— 股份付款之股權結算	3,846	485
	17,728	9,802
股份付款之股權結算		
— 僱員福利開支	3,846	485
— 轉介費／諮詢費	1,328	5,867
	5,174	6,352
已付佣金	4,421	6,267
應收貸款及賬款的已(收回)／撇銷壞賬，淨額	(139)	2,09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支出包括：				
期內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c)	10,666	2,476	
— 香港利得稅	(d)	-	-	
遞延稅款貸項		(2,673)	(1,708)	
		7,993	768	

附註：

- (a)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所在及經營之司法權區產生或衍生之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 (b)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之規則及條例，本集團毋須於該等司法權區繳納任何所得稅。
- (c) 中國企業所得稅按在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25%(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25%)計算，惟下文所述的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除外。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倘於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合作區」)設立的企業從事屬於企業所得稅優惠待遇目錄中的業務，則該等企業有權享受1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其中一間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期間有權享受15%優惠稅率。
- (d) 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無)，故本集團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無)。

10. 每股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10,617	9,253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55,523	148,247
可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購股權(千份)	618	367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56,141	148,614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假設所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被兌換後，根據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本公司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為購股權。購股權的計算乃以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按公平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年度市價)可購入的股份數目釐定。按以上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行使而應已發行的股份數目作出比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兌換與購股權有關的潛在普通股對每股基本盈利具攤薄影響。

11.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的股本投資(不可轉撥) — 非上市股本證券	46,440	49,684

非上市股本證券指於國投創新(北京)投資基金有限公司之4.6448%股權，該公司為於中國成立的私人有限責任公司並從事投資管理。因投資持作策略用途，本集團將該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不可轉撥)。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該投資收取任何股息人民幣2,940,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管理層透過使用資產法估計該股本投資的公平值。於報告期末錄得公平值約為人民幣46,44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9,684,000元)，及公平值收益約人民幣4,503,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684,000元)已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

該非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採用具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的估值技術計量，因此被歸類為公平值層級的3層級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如下：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	不可觀察輸入與公平值的關係
相關投資組合的市價增加	相關投資組合的市值越高，股本投資的公平值越高，反之亦然。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貼現(「DLOM」)	DLOM越高，股本投資的公平值越低，反之亦然。

12. 貸款及應收賬款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a)	157,214	248,223
應收小額貸款	(c)	7,648	8,601
		164,862	256,824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2,448)	(12,331)
		152,414	244,493
流動資產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a)	495,624	434,676
應收保理業務貸款	(b)	177,166	162,987
應收小額貸款	(c)	696,876	708,109
應收其他貸款	(d)	31,604	29,718
應收賬款	(e)	12,459	17,003
		1,413,729	1,352,493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83,744)	(72,102)
		1,329,985	1,280,391
應收貸款及賬款總額，淨值		1,482,399	1,524,884

附註：

(a)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就應收融資租賃款項而言，客戶須按相關合約載列條款結清賬款，並必須於租期結束時收購租賃資產。融資租賃合約期限通常介乎0.5至8年(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5至8年)。

本集團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以人民幣(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計價。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融資租賃實際利率介乎5.3%至20.0%(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至20.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收融資租賃款項賬面總值約人民幣153,462,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6,653,000元)按固定利率計值，而餘下結餘約人民幣499,376,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26,246,000元)則按浮動利率計值。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貸款及應收賬款(續)

附註：(續)

(a)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續)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包括：				
一年內	512,960	460,477	495,624	434,676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31,490	209,056	127,824	199,878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三年	30,246	40,474	29,390	38,670
三年以上，但不超過四年	-	9,805	-	9,675
	674,696	719,812	652,838	682,899
減：未賺取財務收益	(21,858)	(36,913)	-	-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652,838	682,899	652,838	682,899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主要由用於航空、房地產、製造、建造及酒店所用設備及機器的租賃資產、若干擔保及客戶按金抵押。本公司或會自客戶獲得額外抵押品作為彼等於融資租賃項下還款責任的擔保，而有關抵押品包括汽車牌照。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乃以公平值約為人民幣1,260,589,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347,168,000元)的租賃資產作抵押。

以下為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信貨質素分析。倘分期還款已逾期，則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全部未償還結餘將分類為逾期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尚未逾期且無信貸減值	38,403	188,563
已逾期但無信貸減值		
— 逾期不超過30日	13,773	4,586
— 逾期31至90日	92,138	3,179
已逾期及信貸減值	508,524	486,571
	652,838	682,899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6,114)	(34,649)
	606,724	648,250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35,862
重新計量虧損撥備淨額	(3,881)
產生新金融資產	2,66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34,649
重新計量虧損撥備淨額	11,465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46,114

12. 貸款及應收賬款(續)

附註：(續)

(b) 應收保理業務貸款

授予每一客戶之信貸期通常為1年至2年(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年至2年)。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上述應收保理業務貸款實際年利率在7.6%至24.3%範圍內(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至20.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應收保理業務貸款公平值為約人民幣261,369,000元之客戶應收賬款抵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59,884,000元)。

基於相關合約載列之到期日，本集團截至各報告日期的應收保理業務貸款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76,906	29,509
31至90日	55,260	63,423
91至365日	45,000	70,055
	177,166	162,987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
	177,166	162,987

以下為應收保理業務貸款的信貸質素分析。倘分期還款已逾期，則應收保理業務貸款的全部未償還結餘將分類為逾期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尚未逾期且無信貸減值	100,948	103,570
已逾期但無信貸減值		
— 逾期不超過30日	34,500	44,417
— 逾期31至90日	10,200	-
已逾期及信貸減值	31,518	15,000
	177,166	162,987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
	177,166	162,987

應收保理業務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8,610
重新計量虧損撥備淨額	(8,61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貸款及應收賬款(續)

附註：(續)

(c) 應收小額貸款

其主要指授予客戶的小額貸款及擔保貸款。授予每一客戶之貸款期限一般為4個月至3年(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個月至3年)。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上述應收小額貸款的實際年利率在12.0%至27.9%範圍內(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至27.8%)。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若干應收貸款主要來自(i)房地產抵押，如公平值約為人民幣11,18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4,851,000元)之樓宇及(ii)公平值約為人民幣22,197,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144,000元)之股本權益。

基於相關合約載列之到期日，本集團截至各報告日期的應收小額貸款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81,021	92,993
31至90日	141,941	135,546
91至365日	473,914	479,570
超過365日	7,648	8,601
	704,524	716,710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4,632)	(43,793)
	659,892	672,917

以下為應收小額貸款的信貨質素分析。倘分期還款已逾期，則應收小額貸款的全部未償還結餘將分類為逾期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尚未逾期且無信貸減值	643,541	649,982
已逾期但無信貸減值		
— 逾期不超過30日	10,056	16,170
— 逾期31至90日	4,183	6,528
已逾期及信貸減值	46,744	44,030
	704,524	716,710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4,632)	(43,793)
	659,892	672,917

應收小額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41,111
撤銷壞賬	(16,103)
重新計量虧損撥備淨額	(10,814)
產生新金融資產	29,59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43,793
撤銷壞賬	(11,487)
重新計量虧損撥備淨額	10,177
產生新金融資產	2,149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44,632

12. 貸款及應收賬款(續)

附註：(續)

(d) 應收其他貸款

其指授予客戶之無抵押貸款。授予每一客戶之貸款期通常為1年(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年)。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上述應收其他貸款實際年利率介乎12%至18%(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至18%)。

基於相關合約載列之到期日，本集團截至各報告日期的應收其他貸款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1至90日	24,093	-
91至365日	7,511	29,718
	31,604	29,718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903)	(3,457)
	26,701	26,261

以下為應收其他貸款的信貨質素分析。倘分期還款已逾期，則應收其他貸款的全部未償還結餘將分類為逾期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尚未逾期且無信貸減值	31,604	29,718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903)	(3,457)
	26,701	26,261

應收其他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產生新金融資產	3,408
匯兌調整	4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3,457
重新計量虧損撥備淨額	1,369
匯兌調整	77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4,90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貸款及應收賬款(續)

附註：(續)

(e) 應收賬款

結餘包括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以及貸款中介服務的應收賬款，呈列如下：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的應收賬款	i		
—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		1,875	—
— 現金客戶		438	4
— 孖展客戶		9,038	8,777
		11,351	8,781
貸款中介服務的應收賬款	ii	1,108	8,222
		12,459	17,003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543)	(2,534)
應收賬款總額，淨值		11,916	14,469

附註：

- i. 證券買賣業務產生的來自現金客戶及證券結算所的應收賬款須於結算日期後按要求償還。上述應收賬款的正常結算期通常為交易日後兩天。本集團就孖展客戶的應收款項授予與訂約方互相協定的信貸期。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就業務性質而言賬齡分析意義不大，故並無就來自香港結算、現金客戶及孖展客戶的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披露賬齡分析。

12. 貸款及應收賬款(續)

附註：(續)

(e) 應收賬款(續)

附註：(續)

- ii. 貸款中介服務的應收賬款在提供前期貸款中介服務時予以確認，原因為付款到期前僅須隨時間流逝，而於此時間點代價變為無條件。該等服務的收入根據合同規定的價格確認。由於該等服務是在收入確認後不超過一周的信貸期內進行的，因此被視為不存在任何融資要素。

基於相關合約載列之到期日，本集團截至各報告日期來自貸款中介服務的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108	8,222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2,088)
	1,108	6,134

以下為來自貸款中介服務的應收賬款的信貸質素分析。倘分期還款已逾期，則應收賬款的全部未償還結餘將分類為逾期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尚未逾期且無信貸減值	1,108	-
已逾期但無信貸減值	-	5,609
— 逾期不超過30日	-	530
— 逾期31至90日	-	2,083
已逾期及信貸減值	-	-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2,088)
	1,108	6,13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貸款及應收賬款(續)

附註：(續)

(e) 應收賬款(續)

除來自孖展客戶的應收賬款外，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提升信貸措施。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證券孖展客戶的應收賬款由客戶質押證券的公平值約人民幣22,089,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2,538,000元)作抵押。所有質押證券乃於香港及海外上市的股權及債務證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證券孖展客戶的應收賬款於結算日期後按要求償還，並通常按香港最優惠利率加每年6厘(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年6厘)計息。證券被賦予特定之孖展比率以計算其保證金價值。若未償還款額超過已存入證券的合資格孖展價值，則會要求客戶提供額外資金或抵押品。本集團可酌情將持有之抵押品重新存置或出售以結算孖展客戶應付之任何未償還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由於本公司董事經計及各借款人貸款對抵押品的價值及逾期結算的借款人的可用其他資料個別評估其應收賬款以釐定預期未來現金流入的淨現值，故於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人民幣543,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534,000元)被視為充分計提。

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69	
收購附屬公司	335	
重新計量虧損撥備淨額	(52)	
產生新金融資產	2,176	
匯兌調整	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534	
重新計量虧損撥備淨額	(2,000)	
匯兌調整	9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543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析為：		
來自證券買賣及經紀服務的應收賬款：		
— 香港結算	—	—
— 現金客戶	—	—
— 孖展客戶	543	446
	543	446
來自貸款中介服務的應收賬款	—	2,088
	543	2,543

13. 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

到期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應收關連公司的最高未償還款項如下：

關連公司名稱	期內最高 未償還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深圳恒豐房地產有限公司	142	-	142
深圳恒豐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4	-	4
		-	146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結餘及現金		
— 獨立賬戶(附註i)	20,180	4,804
— 一般賬戶及現金	79,670	37,862
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附註ii)	99,850	42,666
減：獨立賬戶之客戶賬款(附註i)	(20,180)	(4,804)
	79,670	37,862

附註：

- (i) 自本集團提供證券買賣服務的日常業務中，本集團在進行其受規管活動的過程中收取及持有客戶存款。該等客戶款項以市場利率存於獨立銀行賬戶。本集團因須就客戶款項之任何損失或不當挪用負責而確認相應之應付予有關各客戶及其他機構之賬款(附註15)。僅允許本集團留存部分或全部來自客戶賬款的利息，但不允許使用客戶賬款結付其自身債務。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受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證券及期貨(客戶款項)規則所限制及規管。然而，本集團現時並無可強制執行權利以存款抵銷該等應付款項。

- (ii)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銀行。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應付賬款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香港結算	1	1,792
現金客戶	1,850	1,459
孖展客戶	20,443	3,375
	22,294	6,626

證券買賣業務產生的應付賬款免息並應於相關交易的結算日償還。

應付現金客戶及證券結算所賬款的正常結算期為交易日後兩天。

應付香港結算、孖展客戶及現金客戶賬款於結算日後按要求償還。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就該業務性質而言賬齡分析不會帶來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應付賬款約人民幣20,18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804,000元)乃就於進行受規管活動的過程中代客戶收取及持有的信託及獨立銀行結餘應付客戶的款項。然而，本集團現時並無以存款抵銷該等應付款項的強制執行權利。

16. 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有抵押*：		
一年內	259,120	221,38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253,952	257,216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46,036	96,756
其他借款－無抵押	151,447	151,811
一年內	710,555	727,170
減：流動負債下所示金額	(410,567)	(373,198)
非流動負債下所示金額	299,988	353,972

* 應付款項以相應貸款協議載列之預定還款日期為基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借款為浮息借款，按中國人民銀行頒佈介乎105%至110%(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5%至110%)不等的基準年利率計息，而其他借款按介乎12%至16%(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至16%)的年利率計息。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抵押銀行借款的實際年利率介乎5.0%至8.5%(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至8.3%)不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全部(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銀行借款由抵押若干租賃資產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作擔保，惟一項約人民幣152,838,000元(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54,838,000元)的銀行借款由富登抵押本公司若干股權及若干租賃資產作擔保以及一項人民幣126,00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6,000,000元)的銀行借款由抵押盧先生及其妻子共同擁有的一處物業(公平值約為人民幣24,59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4,590,000元))、由一間關聯公司之股東兄弟黃建森先生擁有的一處物業(公平值約為人民幣8,98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980,000元))及一間關聯公司之董事盧慶明先生擁有的一處物業(公平值約為人民幣35,10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5,100,000元))作抵押並由一間關聯公司、該關聯公司最終控制方盧先生之胞兄盧暖培先生(「盧暖培先生」)及盧暖培先生共同擔保(合共最高人民幣150,00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0,000,000元))除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自獨立第三方獲得的其他無抵押借款由一間關聯公司及盧暖培先生共同擔保(合共最高人民幣150,000,000元)。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股本

	普通股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20,000,000,000	200,000
	普通股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44,000,000	1,248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11,523,000	10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55,523,000	1,349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1,523,000份購股權按行使價每股6.02港元至7.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5.09元至人民幣6.00元)獲行使。從發行11,523,000股股份收取的總現金代價約為人民幣66,140,000元，其中約人民幣101,000元計入已發行股本，其餘約人民幣66,039,000元計入股份溢價賬。此外，相關購股權應佔金額約人民幣9,145,000元由購股權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行的所有股份與現有股份於所有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18. 關聯人士交易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期間內與關聯人士進行下列交易。

(a) 關聯人士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向一間關聯公司支付的租賃負債利息	(i)、(ii)	74	30
向一間關聯公司支付的樓宇管理費用	(i)	278	357
就酒店集會而應向一間關聯公司支付的酒店開支	(i)	62	187
向一間關聯公司支付的水電費用	(i)	77	895

附註：

- (i) 盧先生之胞兄盧暖培先生為關聯公司的最終控制方。
- (ii) 本集團就一名關聯方向本集團租賃的物業訂立若干租約。本集團根據該等租約應付的租金金額為每月約人民幣65,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人民幣65,000元)及租期將於三至四年屆滿。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向一間關聯公司支付租賃開支約人民幣334,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人民幣285,000元)。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文所列本集團與上述關聯方之間的交易乃於日常及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上述所有關聯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3條，上述交易獲豁免遵守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指所擔任職位有權力及責任直接或間接規劃、指導及控制本集團活動的人士，包括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於報告期內，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董事袍金	843	727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095	1,00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9	125	
股份付款之股權結算	-	271	
	2,007	2,130	

19. 財務擔保合約

本集團已就向貸款中介服務客戶提供的信貸增級服務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提供約人民幣976,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488,000元)的公司擔保。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公司擔保不會產生任何重大負債且本集團所授出公司擔保的公平值並不重大。

20. 公平值計量

下表顯示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賬面值分類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之公平值層級的三個層級中，每項被分類的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全數乃基於就公平值計量而言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值計算。有關層級界定如下：

第一級： 使用相同金融工具在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計量其公平值。

第二級： 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計量其公平值，即未能符合第一級之可觀察輸入數據及不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乃市場數據未能提供之輸入數據。

第三級： 以輸入重大不可觀察數據以計量公平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股本證券	-	-	46,44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股本證券	-	-	49,68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之金融負債 — 應付或然代價	-	-	(19,600)

於報告期間，三個級別之間並無轉移。用於計量公平值的方法及估值技術與上一報告期間相比並無變動。

20. 公平值計量(續)

期/年內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結餘之變動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於期/年初	49,684	-
購買非上市股本證券	-	44,000
因非上市股本證券減資而收取的退款	(7,747)	-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4,503	5,684
於期/年末	46,440	49,68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之金融負債：		
於期/年初	19,600	35,784
應付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虧損	-	3,416
還款	(19,600)	(19,600)
於期/年末	-	19,600